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19日，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化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文件要求，在公司组织召开“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江苏新睿境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技术支持单位），以及3名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建设运营情况的介绍和验收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竣工验收报告、自查报告及企业运行管理台账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实验室开展从事原料、产品、废水的检测、产品研发以及产品在塑料制品和水性涂料中应用效果，研发成品用于申报，不涉及成品销售。

润泰化学“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建成规模为：丁酸产品分析室和理化室年工作330天，研发实验室和成膜实验室年工作261天，橡塑室年工作10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润泰化学于2022年3月委托江苏新睿境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

制《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报告表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取得泰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文号：泰环审（泰兴）〔2022〕172 号）

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10 月投入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存在以下变动：

1. 实验设备调整

实际建设过程中，设备选型过程对设备型号、数量进行调整。

2. 污染防治措施变动

①原环评中实验室各股废气收集后统一由 2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1 用 1 备）处理；实际建设中分 2 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合并经 25 米高排气筒（2#）有组织排放。由于废气措施调整，根据规范核算的废活性炭的更换量由 1.076t/a 变更为 6.566t/a。

②原环评中设置 14 个通风橱和 41 个集气罩；实际建设中根据实际设备情况调整后设置 15 个通风橱和 35 个集气罩。

根据企业提交的《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润泰化学“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上述变动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实验废气，主要污染物为：VOCs（环己烷、甲醇、乙醇、异丁醛、正丁醛、异丁醇、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采用 2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合并经 1 根 25 米高排气筒（2#）排放。

（二）废水

项目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实验室废水、仪器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等收集后依托现有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接管泰兴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润泰化学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200m³/d，采用“UASB+A/O 池+二沉池”处理工艺。

（三）噪声

项目运营中噪声主要来源于空压机、分散机、搅拌器、风机等设备，采取减震、隔音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固废、废活性炭、成膜留样、橡塑留样、纯水制备废物、滤渣、废磨具、废样板等属于危险固废，委托南京海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有资质单位处置，依托现有 1 座 248.52m² 危废暂存库暂存。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设置初期雨水池 1 座，容积为 1000m³；设置应急事故池 1 座，有效容积为 1000m³；已配备相应应急物资，并专人负责管理，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321283-2023-197-H），定期组织培训和应急演练。

2. 在线监测装置

雨水排放口位于厂区南侧，安装流量计、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侧，设置有流量计、化学需氧量、氨氮在线监测；1#排气筒安装 VOCs 在线监控。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NVT-2023-Y0313）及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编制的《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一）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排放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中表 1、表 3 标准；甲醇满足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32/3151-2016）中标准，非甲烷总烃厂内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标准限值。

（二）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润泰化学污水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泰兴市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雨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满足《关于印发泰兴经济开发区进一步严格企业清下水（雨水）排放标准的通知》（泰经管〔2020〕144 号）中要求。

（三）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规定限值。

（四）固废

项目固废均能按规范要求收集、暂存和处置，各类危废已落实处置单位并签订了处置协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VOCs 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其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2 月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重新申报（许可证编号：91321283336390719D001V）。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结果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建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不存在不予通过验收的情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完善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和操作规程，切实加强运行期的日常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按照现行固体废物管理要求，规范实验室各类固废收集、暂存、转移、处置并完善台账资料；
3. 强化环境风险管理，定期组织演练，确保企业环境安全。

（验收组名单附后）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2024.1.19

七、验收组成员签名：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验收负责人	卢小松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高工	卢小松
验收组成员	胡文玺	泰州市环科学会	研究员级高工	胡文玺
	黄辉	泰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级工程师	黄辉
	卜冬青	泰州市环科学会	高级工程师	卜冬青
	杨少华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总监	杨少华
	李国增	江苏睿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李国增
	黄子国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黄子国	黄子国
	李守功	南京安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李守功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

验收会议签到表

日期：2024年1月19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到
胡文玺	泰州市环科学会	研究员级高工	13357799566	胡文玺
黄辉	泰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级工程师	15896273368	黄辉
卜冬青	泰州市环科学会	高级工程师	13961070186	卜冬青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消防改造工程项目

验收会议签到表

日期：2024年1月19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到
卢小松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高工	15152968899	卢小松
李国祥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总监	13812496298	李国祥
李国祥	江苏润泰化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总经理	13912199899	李国祥
吴国	润泰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13401220548	吴国
李守功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321643211	李守功
吴敏	江苏新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61956969	吴敏